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21-008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由董事长提议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3月18日在北京九芝堂集团第一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振国先生主持，会议情况已通报公司监事会。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公司董事充分理解会议议案并表达意见后，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年度报告全文请参看公告在巨潮资讯网的《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6），摘要请参看公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5）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020年度董事会报告

详细内容请参看公告在巨潮资讯网的《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报告》（公告编号：2021-010）。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详细内容请参看公告在巨潮资讯网的《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21-012）。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报告已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监事发表书面意见。

详细内容请参看公告在巨潮资讯网的《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1-014）。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预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详细情况请参看公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1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详细情况请参看公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关于部分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监事发表书面意见。

详细情况请参看公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为满足公司（含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原《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自本议案通过之日起失效。

详细情况请参看公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关于授权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为了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益，在保障资金安全、合法合规、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以下均指包括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亿元本金的资金循环进行投资理财，10亿元本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原《关于授权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自本议案通过之日起失效。

详细情况请参看公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授权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4)。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为了建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绩效、个人业绩相联系的机制，以吸引人才，保持高级管理人员的稳定性，公司参照公司经营规模、发展情况以及市场上相关行业、相关岗位的整体薪酬水平，经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议，确定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1)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为税前收入，需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个人所得税等各项税费，应由个人缴纳部分，由公司从薪资中代扣代缴。

(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的从业经历、具体分管业务、相应岗位的市场薪酬水平、承担任务指标等因素决定。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比例分为基本工资与绩效奖金，薪酬的基本工资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奖金根据个人业绩考核结果分半年度和年度两次发放。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薪酬计算及发放由公司人力行政部负责具体实施。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关于制定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本制度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6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同时废止。制度全文请参看公告在巨潮资讯网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1-025)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第 1、2、4、6、7 项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0 日